

证券代码：430626

证券简称：胜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6 日 9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626	胜达科技	2025 年 4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山东睿扬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

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监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5 年的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，结合法律法规、国家政策、市场环境及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山东帕拉蒙德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

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公司研究决定，拟续聘山东帕拉蒙德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吸收合并并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
5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4月16日8:30至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536-7662799，联系人：郎娜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6日